

证券代码：002682 证券简称：龙洲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终止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的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客观公正的原则，对公司终止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厦门华特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下称“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公司自筹划本次交易至今，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各项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终止本次交易是基于公司与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方案的各种细节方面进行多轮沟通与谈判，在商务条件和细节未能达成一致意见后，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研究和友好协商做出的决定；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终止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终止本次交易。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汤新华 邱晓华 胡八一

2020年3月5日